## 天津九安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补充说明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连带责任。

天津九安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就2021年4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20)作出如下补充说明:

鉴于公司目前回购事项尚未完成,且除回购事项外,无其他导致公司可参与分配的总股数发生变动的情况。因此,公司将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后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60元(含税)的分配比例进行利润分配,不转增不送股。

截止目前,公司通过股份回购证券专用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7,871,500股。如按照目前公司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后的总股本为基数测算,预计派发现金28,243,891.32元(含税),因公司回购事项尚在进行中,公司最终可参与分配总股数将按照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公司总股数扣除当日回购专户股数的股本为分配基数,分配比例不变。

特此说明。

天津九安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7日